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资产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224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城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4 运投 02”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年7月28日，东方金诚对公司主体及“24 运投 02”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4 运投 02”信用等级为 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年4月28日，运城城投发布了《运城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运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城发投集团”）《关于运城市华运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通知》运发投【2025】63号决议文件，将公司持有的运城市华运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运能源”）77%股权无偿划转至运城发投集团；运城发投集团为运城城投唯一股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划转事项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根据公告，华运能源成立于2019年11月，为运城城投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46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末，华运能源总资产127.13万元，总负债17.42万元，净资产109.71万元。本次资产无偿划转不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导致运城城投减少净资产84.48万元，金额占比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运城城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4 运投 02”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